印章刻制申请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使用部门（盖章）：党政办 | 经办人： 电话： | |
| 制印刻章原因：  □部门新成立（需批文，科研基地需科研处审批）  □部门更名（需批文）  □旧印章破损、变形、不合规格（直接报党政办审批备案）  □旧印章丢失（向学校请示并经批准）  □其它： | | |
| 刻制印章内容：西南政法大学 | | |
| 部门负责人签字： | | 科研处签字： |
| 党政办负责人签字： 日期： | | |
| 旧印模 | 新印模 | |
|  |  | |
| 领用人签字： 日期： | | |
| 党政办备案： 日期： | | |
| 档案馆备存： 日期： | | |